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8314318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16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马蒂斯迪兰斯德琼

MATISAEV DILSHODJON

地 址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塔什干市米拉巴达区费尔干纳大街9栋5室

Room 5, Building 9, Fergana Street, Mirabada District, Tashkent, Republic of Uzbekistan

代理机构 义乌市联诚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混凝土用凝结剂；聚氨酯；地板、天花板和墙砖用黏合剂；墙纸用黏合剂；固化剂；工业用胶；建筑业用黏合剂；涂层和密封用工业黏合剂；工业用预混合的黏性泡沫黏合剂